



## 大会

第六十五届会议

正式记录

## 第一一七次全体会议

2011年7月29日星期五上午11时举行  
纽约

主席： 约瑟夫·戴斯先生 . . . . . (瑞士)

因主席缺席，副主席麦克唐纳先生(苏里南)主持会议。

上午11时05分开会。

## 议程项目162(续)

## 2010年9月24日关于振兴裁军谈判会议工作和推进多边裁军谈判的高级别会议的后续行动

路易斯·布兰科先生(哥伦比亚)(以西班牙语发言)：我谨感谢戴斯主席召开今天的会议，以便对裁军谈判会议和多边裁军谈判问题进行思考，使我们能够——而且也一直在——交换意见，探讨各种挑战和机遇，以及裁谈会如何能够恢复其作为唯一裁军谈判机构的作用，使我们能够朝着全人类所期盼的全面和彻底裁军目标迈进。

致力于裁军与核不扩散是我国外交政策的原则之一，因此，我们一直力促在多边论坛中寻求达成共识，以推动实现这些目标，突出强调这些问题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重要性。

哥伦比亚认为，在联合国的机制和机构范围内就这些问题进行谈判是非常重要的。因此，我们非常重视裁军谈判会议。然而，我们同国际社会一样，对它陷于停顿状态感到沮丧。我们认为，这种局面不能继续下去，需要立即采取纠正措施。如果所有国家作出

真正的政治承诺，就能克服这种局面。政治承诺应当被理解为灵活性和创造性——灵活性指的是在国家立场上作一点小小的让步，使各方能够实现共赢，创造性指的是推动寻找新的努力方向。

哥伦比亚在5月30日至6月24日担任裁军谈判会议主席期间，注重对裁谈会目前状况和加强其运作的行动方针进行一系列反思。然而，尽管轮值主席哥伦比亚及其前任作了种种努力，该论坛仍然陷于瘫痪。

在文件CD/1913中，哥伦比亚以本国名义指出了裁军谈判会议陷于僵局的原因，以及各种不同因素如何限制了它取得进展的能力。但是，这种瘫痪显然是没有正当理由的。我们认为，一个论坛在十多年中未取得任何具体成果，甚至未在深入讨论有关各项议题以查明在哪些问题上存在分歧方面取得进展，这是不正常的。

至于工作方案，我们回顾，它只不过是协助裁军谈判会议活动的一个工具。就工作方案达成协议，并不能确保裁谈会将开始取得进展。2009年的经验就是这方面的证明。工作方案的问题不在于它的起草，而在于我们谋求作出的承诺。

此外还有另外两个障碍：为达成有关工作方案的共识所采取的方法，因为这项任务专门留给轮值主席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U-506)。更正将在届会结束后编成一份单一的更正印发。

11-43742 (C)



去执行，以及对它的基本性质的误解，因为一些方面坚持认为，工作方案应当包含任务授权。为此原因，哥伦比亚目前提倡按照议事规则中所预见的那样，制定一项简化的工作方案。

至于裁谈会的议程和有待谈判的问题，我国认为，下一个合理的步骤是谈判一项“裂变材料禁产条约”（禁产条约）。哥伦比亚支持就“禁产条约”开始谈判，但有一项谅解，即：裂变材料储存应当是这个进程的一个组成部分。然而，我们认为，其他问题——例如消极安全保证——同“禁产条约”一样适时，并将使我们能够促进裁军与不扩散。在目前阶段，同时采取多项步骤也许是有道理的。

至于可能的行动方针，我谨强调裁军谈判会议一些成员提出的下列建议，我们认为它们是可行和有用的。

首先，我们应当任命一位关于裁军谈判会议效率和工作方法问题的特别协调员，负责分析裁谈会的程序并向其成员国提出建议。

第二，我们应当考虑精简裁谈会每年届会的会议，目的是只在必要时召开全体会议，并且在任何时候都有正在进行的活动。

第三，我们应当思考使裁谈会开支合理化的必要性。

第四，我们应当设立关于各议程项目的专家小组，以便建立信任并对启动有意义的谈判进程作出贡献。

第五，我们应当探讨增加裁谈会成员数目和促进同民间社会扩大互动协作的可能性。

第六，也是最后一点，我们应继续在大会框架内讨论加强裁军谈判会议和振兴裁军机制的问题，以研究其它可能的行动方案。

此外，鉴于在裁军问题上陷于全面瘫痪，哥伦比亚重申，它支持迅速召开大会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第四届特别会议，该会议将包括全面审查联合国系统各主管机构，并作出必要决定以振兴这些机构。

科尔切克先生（斯洛伐克）（以英语发言）：首先，请允许我表示，斯洛伐克完全赞同欧洲联盟所作的发言以及荷兰以 42 个会员国组成的跨区域小组名义所作的发言。我国代表团还愿在本次重要会议上发表几点本国意见。

我们和许多代表团一样，对裁军谈判会议当前的状况感到沮丧和不满，此种状况给这个多边论坛处理我们各国当前安全需求的公信力和现实作用造成严重后果。现在已经到了振兴和加强多边努力，以便采取共同和团结一致的全球解决办法来应对当今安全挑战的时候了。

斯洛伐克共和国仍然认为裁军谈判会议是裁军问题上唯一的多边谈判论坛。我们认为，该机构是整个裁军机制中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我们需要的是振兴它并激活它的潜力。裁军谈判会议极其重要，我们不能让它继续无所作为和陷于僵局。我们明白需要有耐心，但我们也相信，在僵局持续 10 多年后，必须采取行动。

裁军谈判会议有责任开展多边裁军谈判。这一责任主要应由裁谈会的成员国承担。斯洛伐克随时准备做出努力，以打破裁谈会的僵局，并推进多边裁军谈判。

我们赞同这样的观点，即：如果裁军谈判会议不能启动实质性工作，我们就需寻求其它办法并制定步骤，以打破这种僵局。

斯洛伐克与其他各方一道，向大会主席和秘书长发出呼吁，请他们举办一次关于高级别会议后续行动的大会全体辩论会，我们认为，这为处理裁军机制的紧迫问题提供了机会。我们想要处理的核心问题是裁军谈判会议如何能够恢复其职能，并发挥其潜力，不辜负广大国际社会的期望。

斯洛伐克支持立即开始就处理裂变材料禁产问题的条约进行谈判。事实上，我们认为，这样一项条约是实现我们的最终目标——一个没有核武器的世界——所不可或缺的一步。

在建设我们全球未来安全环境的过程中，我们的眼光需超越单个步骤，而侧重于最终目标。我们认为，我们能够通过一个由彼此加强、有所保障的文书组成的框架来实现该目标。这种做法将使我们能够全面了解多边裁军谈判，并进而在这些谈判中取得进展。

如果我们自己仅局限于采取不容许任何灵活度的某种单一做法，那么即使制定了高标准，该做法也不会推动我们向前迈进。一刀切式的统一的工作方案不大可能帮助我们朝着核裁军目标迈进。

我们需要采取一种开放的心态和一种强调并注重最终目标的做法。它还应确保在制定适当的相关文书框架以实现该目标方面取得进展。

**卡瓦纳女士**（新西兰）（以英语发言）：新西兰赞同荷兰早些时候以若干国家名义所做的发言，并重申新西兰坚定致力于多边裁军事业。我们始终积极和坚定地参与裁军谈判会议内和其它多边场合对这些问题的讨论，因为我们认为，找到有效和平衡的多边办法来解决裁军挑战对于我们的集体安全至关重要。

对所有同样抱有这些关切的人来说，裁军谈判会议当前所处的僵局当然令人严重关切。自裁谈会作为联合国裁军谈判机构上一次完成其任务以来，15年时间已经过去。在这一期间，裁谈会一直未能达成任何实质性成果，然而与此同时，在裁谈会以外，裁军问题却并未停滞不前。

这种局面是不可持续的。我们一方面继续将裁军谈判会议描述成主要的多边裁军谈判论坛，另一方面，过去15年来的每一项重要裁军谈判不是在裁谈会内触礁，就是完全绕过它进行的，这一现象是不可持续的。

指望那些坚定致力于多边裁军的国家继续允许它们至为紧迫的目标与优先事项——其中包括对于有效执行去年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审议大会《行动计划》至关重要的步骤——无限期受制于裁军谈判会议程序中的缺陷，这是不可持续的。指望各国继续在一个年复一年一再甚至连其年度工作方案都无法

商定的机构上投入时间、精力和资源，这也是不可持续的。

必须认清的一点是，裁军谈判会议面临着严重危机。它的公信力，也许连它的继续存在都危在旦夕。当前的僵局有可能使裁谈会在多边裁军领域的作用沦为指责、嘲笑的对象，并最终失去现实意义。要想避免这一点，就必须改变一些根本性的东西。

在铭记这些关切的同时，我们欢迎秘书长决定去年9月在纽约这里召开高级别会议。我们也欢迎我们日内瓦的同事努力分析造成僵局的根源并考虑可能的解决办法。他们的努力值得赞扬，但是他们尚未就一项可行的行动方案达成协议，甚至尚未就达成此种协议的可能性达成一致。

我们听到有关各方在过去2天中提出了一系列旨在打破这种僵局的可能选择。新西兰和其它代表团一样，将欢迎着手在现有架构和程序框架内商定一项平衡而且具有实际意义的工作方案的决定。尽管存在各种挑战，我们仍希望一些国家会采取更加灵活和务实的做法，使这一点能够办到。特别是，我们强调，因程序性问题而捆住我们自己的手脚，将工作方案看作仿佛是为裁军谈判会议的工作制定了压倒一切的任务授权，这样的做法是不会有未来的。工作方案并不为裁军谈判会议的工作制定任务授权，但有人却如此看待它，这已成为裁谈会无法履行其任务授权的一个重要因素。

但是，我们却几乎看不到有迹象显示近期可能取得突破。对那些呼吁保持耐心、声称国际环境仍不利于取得进展的人，我只想问一句：我们指望它什么时候会变得更好？我们准备把裁军优先目标搁置多长时间，等待天上的星星如天方夜谭一样排成一列？

鉴于在确定今后方针方面没有取得进展，甚至看不到取得进展的前景，我们必须扪心自问，更加灵活的工作方式和议事规则是否有可能更好地服务于我们的集体利益？我们也无法回避关于裁军谈判会议——其本身并不是目的——作用与角色的问题，以及关于推进裁军优先目标可能备选道路的问题。

我希望大家现在——此时此刻——可以明显看出，我国代表团对多边裁军事项的态度中存在相当严重的沮丧，甚至有一点绝望。我们已经没有借口和时间哪怕是使自己相信、更不用提使国际社会相信，裁军谈判会议仍可为国际裁军谈判发挥有益作用。

在如何最妥善地启动实质性裁军谈判方面，无论是通过现有安排、微调裁军谈判会议的工作方式，还是探索实现裁军优先目标的备选道路，新西兰都保持着开放的心态。但是，这种对话必须现在就开始，而且必须抱着诚意。

接下来的6个月对于联合国裁军机制长期的公信力、现实性及效力而言，可能是很关键的。在过去一年里，有关各方在这个问题上付出了大量精力并给予了紧急关注，因此，如果明年1月我们回到裁军谈判会议的时候仍发现没有取得任何进展，也没有表现出打破当前僵局的意愿，那将令人大失所望。像过去一样，新西兰将与各代表团一道，力求摸索出一条道路，打破目前的僵局，我们希望今天的讨论能代表着这样一个进程的开始。

**Srivali 先生(泰国)**(以英语发言)：首先，泰国愿赞赏戴斯主席及秘书长召开本次重要的全体会议。

泰国赞同埃及代表以不结盟运动名义以及葡萄牙代表以裁军谈判会议非正式观察员国小组名义所作的发言。

裁军是一个包含复杂政治因素和不同安全关切的错综复杂的问题。因此，实现裁军要求各国表现出坚定的政治意愿、持续下定决心、展现灵活度并做出协调一致的努力与承诺。

裁军是一个引起国际关切的问题，有鉴于此成立了裁军谈判会议，作为谈判多边裁军条约的一个主要论坛。然而，令人遗憾的是，自1996年结束关于《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的谈判以来，裁谈会的实质性工作未取得任何进展，其议程上的实质性工作与重要问题仍悬而未决。裁谈会的工作持续缺乏进展，引发了对它是否仍适合处理当今快速变化的安全挑战的置疑。

各方为打破裁军谈判会议的僵局做出了种种努力，最值得注意的是去年9月召开了关于振兴裁军谈判会议工作的高级别会议。在该会议上，联合国各会员国无论是不是裁谈会的成员国，都表现出了对推进多边裁军谈判的有力政治承诺。然而，在裁谈会结束其2011年第二期全会时，仍未能通过一项工作方案。因此，我们今天汇聚于此，以发出一个明确而有力的信息：绝不能允许这种停滞状况继续存在下去。

要想使裁谈会保持其作为唯一多边裁军谈判机构的权威地位，国际社会要想指望裁谈会处理全球安全挑战，那么裁谈会成员国就应将该论坛从旷日持久的无所作为状况中激活，为启动它在核心问题上的实质性工作而努力。同时，我们还希望裁谈会加紧努力，平等处理其成员的各种关切，以便最终打破当前的僵局，并就其工作方案达成共识。

尽管裁军谈判会议的工作缺乏进展，但是其核心问题仍对国际安全格局具有现实意义。在这一背景下，泰国希望更多参与裁谈会的工作。我们渴望与其成员国合作，为其活动做出贡献，并协助振兴我们在裁军领域的集体努力。

鉴于裁军事关各国的安全，因此各国应有权在平等基础上全体参与讨论和谈判进程。因此，泰国重申非正式观察员国小组的呼吁，呼吁裁谈会处理增加其成员数目的问题，主席在总结高级别会议时已对此作了明确表述。

与此同时，我们愿重申，呼吁讨论增加成员数目的问题不应被误解为转移裁军谈判会议对其实质性工作的注意力。我们支持增加成员数目，是为了提高裁谈会工作的效力，而不只是为了增加成员。我们相信，可以在开展裁谈会的实质性工作时，同步处理扩大的问题，因此，它是振兴裁军谈判会议工作的一项可能事务。

**马斯先生(卢森堡)**(以法语发言)：主席先生，我愿通过你感谢大会主席召开本次会议，就去年9月召开的振兴裁军谈判会议工作高级别会议采取后续行动。

卢森堡赞同 2 天前以欧洲联盟名义所作的发言，并认可荷兰代表所作的合并发言。请允许我以我国代表身份发表几点意见。

卢森堡高度重视裁军领域的多边工作，并一贯支持旨在限制核武器、降低核扩散风险的各种努力。我们赞扬秘书长将裁军问题作为其优先事项之一，并亲自参与辩论会。

我们在座的各位都了解过去 2 年来在裁军和不扩散领域取得的进展，例如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 2010 年审议大会取得圆满成功，安全理事会通过了关于核不扩散与裁军的第 1887(2009)号决议，缔结了新的《裁武条约》，以及在华盛顿特区召开了核安全首脑会议。

尽管这些重大事件和去年 9 月份启动的政治举措带来了势头，但是，国际社会的这个唯一多边论坛自 2009 年通过裁军谈判会议工作方案以来一直未取得任何进展。我们必须重拾这一势头，从空谈转入采取具体步骤，以打破 10 多年来使裁谈会陷于瘫痪的僵局。

以严肃认真态度看待国际裁军进展的人再也无法接受裁军谈判会议不能进行实质性谈判的局面。在日内瓦和纽约，许多国家都表现出它们打破国际裁军机制僵局的政治意愿。我们所有人都必须承担起我们对国际安全肩负的责任，回到谈判桌前，落实 2009 年通过的工作方案。

我们认为，首要的优先事项仍是立即启动就一项国际性、多边、非歧视和可核查的裂变材料禁产条约进行谈判。如秘书长去年 9 月呼吁的那样，在该问题上存在广泛一致。我们与其他各方一道，郑重呼吁达成共识。成立一个科学专家小组来负责审查禁产条约的技术层面，有可能成为促进启动谈判的一项建立信任措施。卢森堡还高度重视提高民间社会在裁军谈判会议中的参与度。

除这些短期措施以外，还需更深刻地审查裁军谈判会议的工作方式。必须重新诠释协商一致规则，同时，调整议事规则也将有助于加强其运作。

我们希望将尽快审议本次辩论会提出的打破裁军谈判会议僵局的各种可能办法，使日内瓦的讨论富于实质性和成果。重要的是，要铭记我们的最终目标，并继续保持雄心壮志。我们都想拥有一个更加安全的世界，为此，我们必须加倍努力，为实现一个没有核武器的世界而努力。

**丘布里洛女士**(塞尔维亚)(以英语发言)：塞尔维亚赞同欧洲联盟观察员的发言以及葡萄牙代表以裁军谈判会议观察员国非正式小组的名义所作的发言。不过，我要从我国的角度就这个问题补充几点意见。

塞尔维亚联署了关于“2010 年 9 月 24 日关于振兴裁军谈判会议工作和推进多边裁军谈判的高级别会议的后续行动”的第 65/93 号决议，也是发起本次大会全体辩论以讨论这些重要问题的国家之一，因为我们认为，本次会议将为打破裁军谈判会议的长期僵局提供重要的进一步的动力。

军备控制、不扩散和裁军领域富有成效的多边主义不仅是必要的，而且，如果我们都本着合作、妥协和灵活的精神并带着战略远见开展工作，这个目标也是可以实现的。政治意愿是第一步，但是必须把它化作具体行动。我们坚信，在一个相互依存度和复杂性与日俱增，而且需要共同办法来解决共同挑战的世界中，这是向前迈进的唯一办法。

塞尔维亚认为，重新确认裁军谈判会议作为多边裁军机制不可或缺部分重要性的最恰当方式是提高其效率和效力。必须加强努力，以便克服现有的分歧，使裁谈会能够恢复其作为世界上唯一多边裁军谈判机构的最初职能。塞尔维亚期望裁谈会所有成员国展示明确的政治意愿，认真和毫不拖延地就裁谈会议程上的核心问题进行实质性讨论，以便为国际和平与安全作出可信的贡献。

我们承认，成员国的具体国家安全利益常常体现在裁谈会的工作中，但是，我们期望所有成员国为找到折衷解决办法而努力，这种办法在不损害这些利益的同时，将使裁谈会有可能克服目前的僵局，并且创造必要的条件，给裁谈会工作带来必要活力。

塞尔维亚保证支持本次辩论，我们的指导思想是，必须就裁谈会观察国的地位作出规定，并且就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方 2010 年审议大会所通过行动计划中提及的问题开始谈判。裁谈会的工作持续处于僵局，严重阻碍执行行动计划规定的各项措施。不过，去年高级别会议的成功要求我们作出新的努力，以便实现这项计划的目标。

在裁军谈判会议取得的成果具有普遍重要性，作为裁军谈判会议观察员国，塞尔维亚一直坚定支持裁军谈判会议。因此，至关重要是应确保裁谈会的工作体现联合国所有会员国在不断变化的国际安全环境中所面临风险和面临的复杂性。考虑到这一点，如果不解决增加裁谈会成员问题，就不可能振兴它的工作。对塞尔维亚来说，这个问题至关重要，特别是考虑到我们多次表示有兴趣成为裁谈会的成员。

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及其运载工具扩散的风险是当今国际和平与安全面临的巨大挑战。裁军谈判会议面临着它必须履行的众多义务。如果裁军谈判会议作为裁军领域的唯一多边谈判论坛，能够开始有效履行这些义务，它将能够实现它的目标。无疑，裁谈会工作目前所处的僵局如果持续下去，只会使人们更强烈地要求紧急找到恰当解决办法。

最后，请允许我指出，塞尔维亚认为，本次辩论将是在振兴裁军谈判会议的工作和增加其成员方面向前迈出的重要一步。

**Adejola 先生** (尼日利亚) (以英语发言)：尼日利亚欢迎召开关于振兴裁军谈判会议工作和推进多边裁军谈判的高级别会议的本次后续辩论。

首先，我赞同埃及代表以不结盟运动的名义和荷兰代表以另外 40 个跨区域成员国的名义所作的发言。不过，我还要以本国代表的名义作以下发言。

尼日利亚赞扬主席召开本次辩论，这为我们提供了一个机会，评估自通过关于振兴裁军谈判会议工作和推进多边裁军谈判的第 65/93 号决议以来取得的进展，并且不再拖延地从空谈走向行动。

令人遗憾的是，10 多年来，多边裁军机制，特别是裁军谈判会议没有达到国际社会的期望，这些期望体现在 1978 年第一届裁军特别联大的成果文件(第 S-10/2 号决议)、载于多项决议中的决定和建议以及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方 2010 年审议大会的成果文件(NPT/CONF. 2010/50(Vol. I))中。尼日利亚注意到，裁谈会没有利用有效的多边军备控制、裁军和防扩散文书，履行其应对国际社会面临的紧迫安全挑战的使命。

本次全体会议的召开表明，我们有共同决心来实现一个无核武器世界的愿景，建立一个把原先用于发展、生产和拥有核武器和类似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大量资源用来促进全球公益、增长和发展的全球社会。这是我们对后世子孙和全人类负有的责任。

在联合国裁军审议委员会 2011 年实质性会议的间隙，尼日利亚与 40 多个志同道合的联合国会员国一道，共同呼吁召开今天的会议。促使我们这样做的道义因素是：我们必须表明，我们今天如果不采取行动，就意味着明天会面临危险，包括造成我们难以说服后世子孙相信裁军的必要性。因此，我们必须抓住本次高级别会议提供给我们的势头和机会，以进一步重申我们致力于在裁军和防扩散谈判中促进多边主义精神。

尼日利亚坚信，行之有效的多边安全体制是全球安全的重要组成部分，我们认为，裁军谈判会议目前的僵局是不可接受的。在缔结新的多边裁军文书方面几年来缺乏进展，这无疑影响了我们在 21 世纪的共同安全，也削弱了多边裁军机制。

尼日利亚也注意到，各会员国对于裁谈会的日内瓦谈判令人失望，表达了许多关切。大会当然会记得，一些会员国对它们认为是蓄意减慢该进程的做法日益感到不安。戴斯主席 2011 年 3 月在访问日内瓦时，以及秘书长及其裁军事项咨询委员会成员均表达了这一看法，并得到了详细记录。

作为该问题的延伸，裁审会也未能推动采取建议，推动这项工作朝着设想的目标前进。尽管会员国

最初在 4 月份时似乎抱有好的意图，但尼日利亚注意到，三个小组费尽努力，仍未能能在所审议的问题上拿出具体建议以及/或者达成具有标志性意义的共识。我们认为，这种失败明确地提醒我们，我们在更大范围的多边裁军机制领域共同面临着巨大挑战。

尼日利亚要求核武器国家最优先考虑根据有关多边法律义务彻底销毁其核武器库的问题。如能这样做，人们将认为它们愿意履行在 2000 年和 2010 年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作出的彻底销毁核武器的明确承诺。

我们未能克服这场危机，致使我们丧失了宝贵时间。在 2012 年临近之际，我们应当不遗余力地打破僵局。尼日利亚支持裁军谈判会议，认为它是唯一的多边裁军谈判机构。我们也相信联合国裁军审议委员会具有现实意义，认为它是联合国多边裁军机制内唯一的专门议事机构。我们希望裁军谈判会议能够推进核裁军议程，其中包括谈判一项核武器公约、消极安全保证和期待之中的裂变材料禁产条约。

在这方面，我们的审议应当为我们提供一个适当的平台，以透明和包容的方式讨论所有可能的未来做法，从而以切实有效的方式并本着注重成果的精神，推进多边裁军谈判。

最后，尼日利亚将继续以建设性态度调动会员国参与这项努力，以便协助大会主席和秘书长实现多边裁军谈判的崇高目标。

**卢利什基先生** (摩洛哥) (以法语发言)：我国代表团抱着确实非常关心的态度参加本次重要的辩论会。我们赞同埃及代表以不结盟运动的名义所作的发言。

摩洛哥王国深信，建立无核武器世界必定要求联合国裁军机制特别是裁军谈判会议作出切实努力。我们感到难以接受的是，虽然多边倡议在裁军谈判会议的外围获得成功，但成员国就连裁谈会的工作方案都没能达成一致。这种不合时宜的状况必须消除。因此，我愿向大会谈谈以下几点看法。

第一，让裁军谈判会议的讨论不断地回到起始点，这令人沮丧，而且会适得其反。该论坛历经 30 多年的讨论和谈判，已积累了有可能推动其实现工作目标的大量提议和设想。

第二，同样不能接受的是，有人说裁军谈判会议是孤立运作的。我们要明确表示——在缺乏真正的政治意愿和有利国际环境的情况下，没有什么机构或文书能够保证裁军取得切实进展。

第三，采取协商一致规则是为了使每个会员国能够影响决策过程，从而调动各国对决定的最大支持。然而，必须强调的是，协商一致不应被用作实施阻挠的工具。我们尊重会员国接受或反对拟议决定的正当主权，但它们必须拿出证明，表明自己的态度是灵活和负责的。

第四，过去已证明是行之有效的裁军谈判会议仍是推进裁军谈判的合适框架。为此，我们呼吁该机构采取全面、综合和务实做法。在全球化时代，一个国家或地区的安全与世界其它国家的安全愈发紧密地联系在一起。同样，不考虑国家或地区正当的安全考量，就不可能维护或加强国际安全。因此，必须采取考虑到国家、地区和全球安全的做法。

第五也是最后一点，我国重申对联合国裁军机制的承诺。为此，我们要求谨慎提防在裁军谈判会议和其它多边论坛之外启动谈判的诱惑。此举虽会加快谈判进度，但有可能造成所取得的成果不为某些国家接受、国际社会对裁军和不扩散问题的分歧出现加剧的局面，而这些问题反而需要尽可能广泛的共识。

我现在要谈谈这一共识的基本内容，我国代表团愿谈谈以下几点。这一共识的第一项内容是责任，这种责任既是共同的也是有区别的。摩洛哥认为核武器国家在核裁军和不扩散方面负有特殊责任。有必要采取实际步骤，为多边核裁军努力带来新的动力。这从根本上说会涉及两个行动。第一，将吁请核武器国家接受建立长期框架，从而保证对这项工作具有信心。第二，我们必须启动 1995 年中东问题决议的执行进

程。在这方面，必须确保 2012 年中东问题国际会议圆满成功。该会议的基础必须是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审议大会通过的行动计划。

这一共识的第二项内容是，要就核武器用裂变材料禁产条约和消极安全保证文书同步开展谈判，这将是一项重大进展和推动核裁军工作的一项建立信任措施。

第三项内容是，重建和保持裁军谈判会议作为裁军问题唯一多边谈判机构的首要作用。

第四项内容是加强核不扩散以及安保和安全，严格遵守国际主管机构所确立的规范，而这些机构可以获益于区域和国际倡议的支持和专长。应当针对新的全球挑战来制定这些标准。至关重要的是，要为国际原子能机构提供资源，使之能够充分履行授权。

这一共识的第五也是最后一项内容是，通过加强技术合作，促进和平利用核能。技术合作的资金来源不应该再是自愿性质的。

我国代表团饶有兴趣地注意到在今天辩论会上以及在 2010 年 9 月 24 日会议上就振兴核裁军工作提出了某些建议。我国代表团随时准备本着灵活、妥协和承诺的精神来审查那些建议。

通过裁军实现和平将令全人类受益。我们应不遗余力地实现一个没有核武器的世界，一个不那么热衷于为进行军备竞赛而损害到消除贫困、防治流行病和应对环境恶化需求的世界。

**普罗亚尼奥先生**（厄瓜多尔）（以西班牙语发言）：厄瓜多尔代表团愿首先申明它赞同埃及代表以不结盟运动国家名义所作的发言。

裁军谈判会议的当前状况自然引起了各国的关切。在这方面，将需要作出大胆努力，以找到解决办法。有必要铭记，在开展这些努力时尤其必须以包容性和多边主义原则为指导，改变该局面的任何其它办法都必须来自各国间的讨论与谈判。

在这一背景下，我国代表团不明白为什么不对裁军谈判会议工作方案中的所有要素都表现出同样的

关切与兴趣，似乎只有其中一个要素受到了重视。对厄瓜多尔来说，“裂变材料禁产条约”与就核武器或消极安全保证达成协议同等重要。这是一个不拥有核武器国家的合理立场，因为它认为，核武器是可怕的，与绝大多数国家一样，它主张建设一个没有核武器的世界。但是，迄今为止，国际社会未能制定任何文书，使核国家作出保证，在完成彻底消除核武器进程的同时，不会对没有核武器的国家使用这些武器。这种一贯拒绝的态度表明，有关国家缺乏履行其核裁军与不扩散领域承诺与义务的政治意愿。

在这方面，裁军谈判会议工作陷入停滞状态，也反映了缺乏政治意愿的情况。除了核裁军与核不扩散进程落实工作所牵涉的法律问题之外，必须将两者视为是彼此关联的。然而，在裁军谈判会议内部，似乎唯一的兴趣与关切是在核不扩散问题上取得进展，从而降低甚至忽视在核裁军方面取得进展的可能性。

解决裁军谈判会议所面临停滞状况的办法似乎并非源自其架构或其程序。各国将发现，任何其它采取新架构或新程序的论坛都将面临同样处境，因为原因是政治性的。因此，在我发言一开始提及的那些努力必须侧重于采取明确透明、并反映各方愿意开始会谈以启动关于所有未决问题的谈判的沟通办法，拉近裁军谈判会议内部各方的立场。这些未决问题包括：一项关于核武器的协议，消极安全保证，防止外层空间的军备竞赛以及裂变材料禁产条约。我国代表团认为，该条约必须触及现有和未来的储存。厄瓜多尔认为，召开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第四届特别会议是适当和有必要的。

最后，有必要分析放弃共识会在何种程度上帮助达成预期的普遍协议，因为对谈判结果的作用与影响的不同看法，有可能导致一些有关行为体无法参与和加入。这将严重削弱范围如此广泛、内容如此敏感和重要的协议所需具有的效力。

**米库列斯库夫人**（罗马尼亚）（以英语发言）：首先，我愿像其他发言者一样，赞扬秘书长和大会主席召开本次专门讨论振兴裁军谈判会议的辩论会。也请允许我表示我国代表团赞赏裁军事项咨询委员会应

秘书长的请求，在日内瓦开会深入分析裁军谈判会议当前的僵局。

罗马尼亚支持欧洲联盟驻联合国代表团代理团长所作的发言。由于罗马尼亚是请求召开本次全体会议的信函(A/65/836, 附件)的签署国之一，我们也支持荷兰代表以签署国名义所做的发言。我还要荣幸地以本国代表的身份发表一些简短意见。

签署请求召开本次辩论会的信函并在此出席会议，显然表明我国重视推进多边裁军议程。罗马尼亚赞同这样的信念，即在当今世界上，必须从全球的角度来处理和平与安全问题。裁军和军备控制是任何全球安全架构的基石。然而，一个高效率的多边安全体系和有成效的多边裁军机制必须建立在合作以及对全球挑战和威胁的共同理解之上。

自 2010 年初以来，我们看到全球多边议程出现了积极前景。《第二阶段裁武条约》的签署以及在华盛顿特区召开的第一次核安全首脑会议都使我们对有可能实现全面消除核裁军的愿景充满希望。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方 2010 年审议大会的成功及其《最后文件》呼吁国际裁军和不扩散制度包括日内瓦裁军界加紧行动。

我们和国际社会抱有同样的期望，期待去年在纽约这里举行的高级别会议能推动裁军谈判会议在日内瓦取得具体和重要的进展，从而与当前的国际环境保持同步。迄今为止，裁军谈判会议尚未达到我们的期望，但是我们必须携手努力，进一步采取步骤，使我们沿此方向向前迈进。

罗马尼亚大力支持裁军谈判会议作为核问题的一个主要框架，同时承认它对国际和平及加强世界安全具有的价值。它的谈判作用必须得到维护和加强。我们抱有同样的信念，即裁谈会应向前推进，并恢复它作为谈判论坛的作用。旷日持久的僵局造成了严重问题，必须结束这种僵局。

多年来，我们看到各方为打破僵局做出了持续努力。我们现在需要处理这个问题。我们知道，在一个由 65 个成员组成，并且通过协商一致作出决定的对

话和谈判论坛中，得到普遍支持是困难的。但是，至少商定一项工作方案并不是不可能的。尽管不应当夸大目前的僵局，但我们必须认识到，各国有可能转而利用在裁谈会之外进行国际裁军协定谈判的其它办法和途径。罗马尼亚已经多次指出，这种可能出现的情况对任何人都没有好处。

正如奥地利代表 6 月 9 日在日内瓦所说的那样——罗马尼亚代表团支持那次发言——我们的手中并没有太多选择。一方面，我们必须审查裁军谈判会议的工作方法，包括其程序和运作原则。另一方面，我们也必须寻找能帮助我们克服裁谈会内已持续太长时间的僵局的其它措施。

罗马尼亚致力于认真参与裁谈会的工作，力求使其恢复履行作为一个谈判机构的任务授权，并且在 2009 年 5 月以协商一致方式获得通过的工作方案(CD/1864 号文件)基础上更进一步。我们认为，对于不可逆转的核裁军进程来说很关键的问题之一是裁军谈判会议中有关裂变材料禁产条约的谈判。必须通过谈判进程解决各方的安全关切。这是多边外交的实质和价值所在。裁军谈判会议所有成员参加谈判对裁军议程至关重要。

最后，请允许我重申，罗马尼亚仍然坚信，2010 年 9 月 24 日给予裁军谈判会议的政治支持以及我们在本次辩论中作出的宝贵贡献能够推动裁军谈判会议恢复其作为谈判论坛的作用。罗马尼亚真诚希望，我们将最终找到最佳办法，以便在不远的将来使多边裁军工作得到重振。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听取了有关这个议程项目的最后一位发言者的发言。大会就此结束现阶段对议程项目 162 的审议。

#### 议程项目 13(续)

**联合国经济、社会及有关领域各次主要会议和首脑会议成果的统筹协调执行及后续行动**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将恢复其对议程项目 13 的审议，以便讨论与在千年发展目标背景下实

现享有饮水和卫生设施的人权有关的挑战。成员们记得，大会在 7 月 27 日第 114 次全体会议上曾就这些挑战进行过讨论，但其发言名单上的人尚未全部发言。

**佩拉尔塔先生** (巴拉圭) (以西班牙语发言)：首先，我们祝贺我们的兄弟国家多民族玻利维亚国的总统胡安·埃沃·莫拉莱斯·艾玛先生，他倡议举行本次会议，并且对突出强调享有饮水和卫生设施的人权的重要性起到了极大帮助。

国际社会每一个成员都有义务和责任通过可持续经济增长和尊重我们的自然资源，把它们作为生命之源，在我们各国人民的发展之间求得公正平衡，以便在各个领域改善民生。现在距离千年发展目标确定的把无法获得饮用水或者基本卫生设施所需物力和财力人口比例减半的最后期限还剩不到四年时间，我们关切地注意到，进展依然缓慢和不充分。目前，全世界近三分之一人口得不到必要的卫生设施，约有七分之一的人得不到或者负担不起安全饮用水，而享有安全饮用水本是一项至关重要的人权。在这一背景下，150 多万名五岁以下儿童由于无法获得饮用水而死亡，这是一个残酷和令人无法接受的现实。

巴拉圭完全支持这样一项原则，即：获得和提供饮用水及基本卫生设施对于充分享受人权来说，是固有的要素和绝对不可或缺的条件。因此，我国政府继续投入所有必要资源，以确保尽快为全国人口充分提供这些服务。同样，我们敦促整个国际社会在这方面加倍努力，特别是目前我们继续面临全球经济危机影响和各种自然灾害破坏性后果的时候。

因此，我们坚信，国际社会现在正处于决定自己命运的历史关口。我们认为，2012 年纪念里约会议二十周年的可持续发展大会应当给我们一个无以伦比的机会，无比坚定地重申我们在这方面的承诺和努力，以确保后世子孙能够生活在一个人类发展与自然资源的使用达到更和谐平衡的世界中。

**Tsiskarashvili 先生** (格鲁吉亚) (以英语发言)：作为第 64/292 号决议提案国之一，我谨借此机会对

通过这项决议表示欢迎，这项决议确认，享有饮水和卫生设施是充分享受生活和所有人权所必不可少的一项权利。我要感谢玻利维亚总统莫拉莱斯两天前参加会议并且作了颇有见地的发言，并要赞扬玻利维亚代表团作为该决议起草者发挥的领导作用。

安全的饮用水和卫生设施对于维护人的健康，特别是儿童的健康至关重要。每年有几百万儿童因为得不到饮用水而死亡，另外有 26 亿人，包括 10 亿儿童无法获得基本卫生设施。国际社会不能无视这些令人触目惊心的数字。

多年来，我国政府的努力以改善城市和农村供水及卫生设施为重点。我们的经验突出表明，政府与捐助方共同努力至关重要。我要在这里举一些体现此类协作的生动事例。

一年多以前，在我国 62 个市级供水企业的基础上成立了格鲁吉亚联合供水公司。该公司在供水领域与两个主要捐助方，特别是千年挑战公司，成功进行了协作。一年前，我们在水管理领域与亚洲开发银行签署了一项协议，包括为格鲁吉亚的六个城市中心全面修复供水和环卫系统。去年与欧洲投资银行签署了另外一项协定。为了执行这些协议，目前正在格鲁吉亚 28 个城市进行施工。一个重要步骤是绘制了全国供水系统的电子地图。这个系统的作用是监测和发布损失预警，从而减少浪费和财政费用。目前正在采取特别措施，控制河水流域的污染。在格鲁吉亚东南部最近修建了一座新的生物废料处理站，以确保保护河流和附近居民。

我们注意到这一略微进展，但同时认识到，我们仍然面临挑战。在国家 and 国际层面都必须做更多工作。在这方面，我们支持联合国大家庭作出的努力，并且期待着进一步讨论实现享有安全清洁饮用水和卫生设施的人权及其对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的影响的问题。

**斯坦卡内利先生** (阿根廷) (以西班牙语发言)：我们谨感谢大会主席召开本次全体会议，也感谢多民族玻利维亚国总统埃沃·莫拉莱斯·艾玛先生阁下提出享有饮水和卫生设施的人权的主张。

阿根廷支持不断发展国际人权法，并要回顾，在阿根廷于 1994 年修订国家宪法之后，有关公民和政治权利以及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的主要国际人权条约已成为其法律制度的基石。

在这一背景下，获得安全饮用水和基本卫生设施对于保护人的健康和环境的重要性得到若干获得阿根廷支持的国际文件的确认。阿根廷还认为，确保人民享有饮用水的权利是各国的主要责任，这是确保生命权和享有适当生活水准的权利的前提。

根据这一立场，阿根廷在大会第六十四届会议上对有关享有饮水和卫生设施的人权的第 64/292 号决议投了赞成票。不过，阿根廷当时重申，享有饮水和卫生设施的权利是各国必须确保其管辖下所有人都能享有的一项人权，与其他国家无关。

这一立场符合有关各国对其自然资源拥有永久主权的第 1803 (XVII) 号决议，而且，在我们这个区域，符合今年 4 月 29 日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环境部长会议上通过的关于环境问题的加拉加斯宣言第 33 段，该段指出享有安全饮水和卫生设施是充分享受生活和所有人权必不可少的一项人权，而且，本区域各国将根据各自的国家法律框架确保其管辖下的所有人享有这项权利，准许对它们的自然资源行使主权。

**普罗亚尼奥先生(厄瓜多尔)(以西班牙语发言)：**我国代表团欣见多民族玻利维亚国总统埃沃·莫拉莱斯·艾玛先生阁下出席周三的会议，并且感谢他在通过关于享有饮水和卫生设施的人权的第 64/292 号决议一年之后强调这一至关重要的问题。

厄瓜多尔《宪法》确认，享有饮用水的人权是一项基本和永久权利，而作为供公众使用的战略性国家资产，水对生命来说是不可剥夺、永恒、不可或缺和必不可少的。我国《宪法》第 411 条确保水资源和环境的养护、恢复和全面管理。

厄瓜多尔《宪法》第 71 条和第 74 条确认了自然的权利，并且确定，个人、社区以及各民族有权要求公共机关充分尊重他们的生命周期的存在、保持和再

生、组织结构、作用以及演变进程。通过这样做，《宪法》寻求确保个人、社区以及各民族能够充分享受水的益处，从而很好地生活。

厄瓜多尔政府通过这种办法推动各种政策，以便实现庄严载于我们的大宪章之中的享有饮水和卫生设施的人权，并且满足保护用于人类可持续发展的资源以及获取生命不可或缺的要害，例如水这一生命液体的需要。厄瓜多尔通过的这些宪法原则体现出对水的适当理解，超越了把水视为使用和消费商品的物质主义观。采纳把享有饮用水作为人权的理念，这无疑是在厄瓜多尔公共政策中向前迈出的重要一步。我们的挑战是确保把水和生物多样性作为战略性资产来对待。

通过全面和综合办法管理水资源来确保人民能够获得饮水——这是所有人都享有的权利——是地方政府和全社会已经充分承担的重要责任，并且要求它们作出联合努力。

水是各国人民和各个国家的传统和生活、他们的活动以及他们与环境的关系中的一个特殊要素。水、领土和土地是文化得以存在和生生不息的基本物品，保护多种多样的特点依靠这些要素，并且鼓励人类与自然和谐共处。因此至关重要，各国应当确保饮水和卫生设施的质量。

尽管在厄瓜多尔取得了历史性的进展，但仍有许多工作要做，以便把这些原则付诸实施，造福我们的国家。此外，厄瓜多尔希望，所有国家都将确认和实现这些权利，特别是考虑到人类面临丧失其自然淡水储备资源的危险。

最后，我国代表团重申，厄瓜多尔致力于这个十分重要的问题，我们决心继续执行载于第 64/292 号决议中的各项建议。我们要强调，必须进一步利用国际合作，支持各国作出努力。

**卡布拉尔先生(葡萄牙)(以英语发言)：**葡萄牙赞同欧洲联盟观察员先前在本次辩论中表达的看法。

我们认为，实现把无法可持续获得安全饮用水和基本卫生设施的人口比例减半的目标，是重中之重。近 10 亿人仍然得不到安全饮用水，约 25 亿人无法获得卫生设施，这对人、经济和发展有巨大影响。获得饮水和卫生设施是妥善落实享有健康、食物和教育等人权以及儿童权利的一个必要的先决条件。归根结底，它对于实现人类尊严的根本原则至关重要。因此，不能脱离人权视角来考量获取饮水和卫生设施的问题。因此，葡萄牙欣见最近在第 64/292 号决议和人权理事会第 15/9 号决议中承认享有饮水和卫生设施的人权。

当我们谈论该领域的人权时，关键的不同在于我们从仅仅是慈善之举变成负有法律义务，从仅仅是渴望拥有变为有责任确保所有人都可以平等获取安全、负担得起并可所有人利用的饮水和卫生设施，同时各国都有责任确保在其可利用资源的范围内持续努力，以实现享有饮水和卫生设施的人权。

在葡萄牙，我们坚定致力于落实饮水和卫生设施的人权。我国为使更多人享有这项人权付出了巨大努力。数字本身就说明了问题。为最终用户提供饮水和废水处理服务还被依法列入基本公共服务的范畴，并依据特别规定加以管理，以保护用户免受提供商可能的违规做法之害。

我国的饮水和废物处理服务规定在确保普遍享有饮水和卫生设施方面发挥了关键作用，并促进了在落实饮水和卫生设施人权方面的最佳做法，以控制饮水和卫生设施价格低廉。这些措施的目的在于满足可用性、可获得性、质量、安全、承受能力、可接受性、非歧视、参与、问责、影响以及可持续性标准，这些正是特别报告员制定的充分享受该人权所具有的基本层面。遵照这些标准也是我国水源供给和废水服务战略规划的一个指导原则。

最后，请允许我借此机会，感谢享有饮水和卫生设施人权问题特别报告员出席本次会议的开始部分。葡萄牙人权理事会第六次会议一致授权延长她的任务期限，我们也欢迎她所做的贴切工作，包括她

在收集最佳做法信息方面取得进展，她还就其专题报告并在其国家访问期间与来自各区域感兴趣的有关行为体进行全面透明和包容各方的磋商。

**Sydykov 先生** (吉尔吉斯斯坦) (以俄语发言)：我愿热烈欢迎多民族玻利维亚国总统埃沃·莫拉莱斯先生，并感谢享有安全饮用水和卫生设施人权问题特别报告员卡塔里娜·德阿尔布克尔克女士信息详实的发言。

自大会通过关于饮水和卫生设施人权的第 64/292 号决议已过去一年时间。作为一个发展中国家，我们支持该决议呼吁各国及国际组织通过国际合作与援助，特别是向发展中国家的援助，来分享财政资源、建设其能力并向其转让技术，以加强为所有人提供安全、清洁和可获取的饮用水与卫生服务的工作。

吉尔吉斯斯坦严格履行千年发展目标，包括到 2015 年将缺乏获取饮用水和卫生服务渠道的人口比例减少一半的目标。我们赞同各国的观点，认为享有安全饮用水和卫生服务与享有《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中所载的体面生活水平权不可分割。

吉尔吉斯斯坦 90%以上是由山地组成的，其中包括为其人民、牲畜和农作物提供水源的冰川。根据专家的计算，吉尔吉斯斯坦冰川的淡水供应量达到约 6 500 亿立方米。在过去 40 多年中，由于全球气候变化，我国冰川面积缩减了 20%，再过 20 年，它还可能再缩减 30%或 40%。按照这个速度，到 2100 年，吉尔吉斯斯坦的冰川有可能完全消失，整个区域的居民将会有面临淡水灾难性短缺的风险。除全球变暖以外，影响中亚水资源安全的另一个因素是该区域有 90 多个铀尾矿池。许多尾矿池位于地震活动频繁的地区或流入中亚区域广大水源盆地的河岸两侧，这一事实令情况更趋复杂。一旦有毒材料进入地下水或河流，区域的饮用和灌溉水供给将面临灭顶之灾。

今天，在捐助国和包括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在内的各国际组织的积极合作下，吉尔吉斯斯坦正在实施大

量旨在为其公民提供清洁饮用水的项目，其中最大的一个项目是在世界银行和亚洲开发银行支助下实施并定于 2013 年完成的“清洁水源”项目。由于有了这个项目，吉尔吉斯斯坦约有 550 个村庄已用上管道水，传染病的患病率有所下降，我国的卫生基础设施得到改善。我国对饮用水问题的关注还可以从颁布特别的制定标准的法律，如饮用水法和吉尔吉斯共和国水法中得到进一步证实。就在最近，即 5 月 30 日，议会借助饮用水安全法实行了一项技术规定，旨在保护人民的健康和生命不受水源中污染物的有害影响。

吉尔吉斯斯坦支持在统筹利用中亚水电资源方面合理利用水源并进行合作开发，包括在国家和区域等级推行水资源统筹管理的原则。

**什蒂格利奇女士** (斯洛文尼亚) (以英语发言)：请允许我首先表示斯洛文尼亚赞同以欧洲联盟的名义所做的发言。

毫无疑问，水是 21 世纪的一个全球性挑战。预测数据显示，到 2025 年，由于气候变化、环境恶化以及人口增加的共同影响，将有 18 亿人生活在水源严重紧张的地区。因此，提供安全水源和充足的卫生设施将成为许多国家面临的一个更加严峻的挑战。

千年发展目标要求到 2015 年将不能持续获取安全饮用水和基本卫生设施的人口比例减少一半。水源管理和提供水资源、服务以及卫生设施是处理所有千年发展目标成本效益最高的途径之一。获取饮水和卫生设施的问题与贫困问题紧密相联。缺乏饮水和卫生设施剥夺了几十亿人特别是妇女和女童的机会、尊严、安全与福祉。此外，获取安全饮用水还会降低孕产妇及儿童死亡率，防止疾病的发生与扩散。

要缓解用水紧张状况，实现与用水有关的千年目标，就必须加强水资源管理。水资源管理首先是要以环境可持续方式利用水资源。然而，它不仅涉及到技术措施，而且从本质上说涉及到政治决策、该过程的包容性以及所有利益攸关方的参与问题。社会包容、尊重少数族裔和促进男女平等，对于确保公平用水和

享有卫生服务是不可缺少的。高效利用包括水资源在内的自然资源，也是绿色经济的核心内容和 2012 年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问题会议的优先议题。

在 2010 年期间，大会承认了享有饮用水和卫生设施的人权。斯洛文尼亚承认享有饮用水和卫生设施的人权，这项人权源自享有适当生活水准的权利，并受到《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第十一条、《儿童权利公约》和《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的保护。

享有饮用水和卫生设施的人权，与享有尽可能高水平的身心健康以及生命权和人类尊严权密不可分。它要求人人都能用得上、用得起饮用水和卫生设施，而且用得方便、质量要高。享有饮用水和卫生设施的权利也与享有其它人权，包括教育权、工作权、健康权、住房权和食物权密切相关。

水是维持生命以及保持人类健康和福祉所必需的。它对于社会经济发展和保护自然生态系统具有核心意义。它是重要的能源，为农业和很多工业流程所必需。也正是因为这个原因，重点在于可持续水资源管理的保护环境工作是斯洛文尼亚发展合作的一个优先主题。斯洛文尼亚还一贯支持国际上关于享有饮用水和卫生设施权的各项倡议，并大力支持享有饮用水和卫生设施的人权问题特别报告员的工作。她于 2010 年 5 月访问了斯洛文尼亚，并将于 9 月份向人权理事会就此行提交报告。

**鲁伊斯先生** (哥伦比亚) (以西班牙语发言)：哥伦比亚感谢大会主席提出值得欢迎的倡议，召开本次重要会议，纪念享有安全饮用水和卫生设施的权利获得承认。

哥伦比亚认为，提供安全饮用水和卫生设施是一个国家应当提供的社会服务的一部分。哥伦比亚法律规定，国家有义务确保向境内所有人切实有效地提供公共服务，铭记此类服务要遵守既定法律制度，可由国家直接或间接、由社区组织或个人提供。在所有情况下，都由国家规范、控制和监测此种服务。

在哥伦比亚，享有适合人类使用的水源的权利，对于充分享有适当生活水准权和健康权具有重要意义。有鉴于此，我们不遗余力地扩大了提供最高质量服务的覆盖面。哥伦比亚正通过国家水资源计划，落实全面的水资源管理政策。该政策分为三个阶段——至 2014 年的短期阶段；至 2018 年的中期阶段；以及至 2022 年的长期阶段——并考虑到了我国各个地区所特有的不同和问题。

哥伦比亚通过这项政策确定了若干目标，其中包括：养护对于水供应具有关键意义的至少 80% 的生态系统；测量并记录 60% 的用水量；使至少 55% 水源的质量指数保持在好或可接受的级别；在水资源极为匮乏或者受厄尔尼诺和拉尼娜现象影响和气候变化影响的所有地区加强供应措施；以及将需要获得合法权利的用户人数减少一半。

国家政策的第一阶段，即 2010–2014 年，确定了 10 个优先方案，其中包括国家控制污染和高效利用水资源方案、防止与水资源供应有关的风险的方案，以及用水者合法化问题国家方案。哥伦比亚在国家和地区层面制定了五项战略政策计划，为可再生自然资源的管理和以环保方式利用土地制定了规划概要，为人类住区以及社会、经济和服务活动实现环保发展制定了指导方针。

关于水资源风险管理，考虑到最近的厄尔尼诺和拉尼娜现象的影响，我们正在一些领域的风险管理方面取得进展。这些领域是：供人类在涉及供应和获取水资源等生产活动中使用的水源短缺；干旱，通过养护同雨水减少有关的生态系统；洪水以及与水量过剩有关的民众流动，它们可能对人口和基础设施造成影响；以及与人口和基础设施有关的海洋和沿海风险管理。

国民政府还制定了城市径流水管理国家计划，确定了一些至关重要的排水区域。这些区域消耗了排水能力，影响到了各种用途的用水质量，同时危害到公众健康、农业产量、包括发电在内的工业活动，以及更大范围的整体经济和社会发展。该计划的目的在于

增加处理过的城市用水量，从而在中短期提高水资源质量。

哥伦比亚政府对于扩大提供安全饮用水和卫生设施的覆盖面作出了明确承诺，因此，我们认为在本次全体会议上突出该问题十分有价值。

**卡瓦纳女士(新西兰)**(以英语发言)：新西兰高兴地在今天重要的辩论会上发言。

很少有国家会否认难以获取安全饮用水和卫生设施所造成的严重后果。新西兰认为，我们所能做的最好的事情就是，采取实际步骤使人们用上安全、清洁的饮用水和卫生设施。实际上，能够以更加可持续的方式获取安全饮用水和卫生设施，对于实现千年发展目标(千年目标)至关重要。

今天上午，我愿简要重点谈谈我国所在的太平洋地区的情况。最近的一份关于太平洋岛国实现千年目标情况的报告指出，从家庭来看，多数太平洋岛国家庭在日常生活中面临的最迫切环境问题就是获取安全水源和改进卫生服务状况。气候变化及其造成的影响加剧了这种状况。比如，海平面上升会影响到环礁上的水源供应，而极端天候有可能毁坏饮用水和卫生基础设施，除非基础设施的建设标准可以承受此类事件。环礁国家特别容易受到气候变化的影响。

此外，城镇中心地区人口不断增加，也对淡水供应造成压力，更需高效采集雨水。然而，在这些环境下必须特别谨慎对待污水处理和其它污染源问题。这些生态系统较为脆弱。

在边远地区，财力有限以及获取技能的手段有限，给建设、经营和维护有关设施带来挑战。在各城镇，快速的城市化与非正规住宅开发正给各种设施带来压力。

新西兰了解获取安全清洁饮用水和个人卫生设施的重要性。我们正与我们的太平洋邻邦共同努力，支持它们在此领域的努力。例如，在库克群岛，我们提倡在偏远社区收集雨水，并支持改进卫生设施。我

们还在努力改进托克劳群岛、瓦努阿图和基里巴斯的水源供给。

最近，新西兰与太平洋共同体秘书处一道，完成了两个旨在提高水源质量的项目。澳大利亚、新西兰、世界银行以及亚洲开发银行还合作建立了一个太平洋区域基础设施融资机制，以帮助太平洋岛屿国家处理基础设施方面的需求。这些项目侧重于在维持和管理基础设施、包括在水源和卫生部门方面所面临的长期挑战。

新西兰承认需要在这个关键领域持续努力并开展合作。我们将继续努力，帮助应对这些挑战，并采取切实步骤，以提供安全清洁的饮用水和卫生设施。

**曼吉夫·辛格·普里先生**（印度）（以英语发言）：首先，请允许我感谢主席组织今天的辩论会。

我愿首先与其他代表一道，感谢多民族玻利维亚国总统埃沃·莫拉莱斯·艾玛先生阁下主持我们关于享有安全饮用水和卫生设施权的辩论会。

获取安全和充足的饮用水及卫生设施是保障我们各国人民福祉的关键之一。实际上，将无法持续获取饮用水和卫生设施的人口比例减少一半已被认定为到 2015 年实现的千年发展目标之一。

卫生设施不仅与个人卫生而且也与人类尊严和福祉、公共健康、营养乃至教育有着紧密关联。圣雄甘地曾说过“卫生比独立更加重要。”他使清洁卫生成为甘地式生活方式中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他的梦想是所有人都享有完善的卫生条件。

据估计，仍有 26 亿人缺乏获取基本卫生设施的渠道，其中包括 10 亿儿童，他们缺乏获取有效卫生设施的渠道，这导致本来可以避免的婴儿死亡。我们还面临着我们人口中约有 12% 的人仍缺乏安全饮用水的挑战。鉴于卫生与人类发展关系密切，这种局面对实现我们的发展目标构成了严峻挑战。因此，在印度，我国政府将该问题作为一个优先事项。

2008 年 11 月在第三届南亚卫生大会上通过的《德里宣言》承认，享有卫生设施和安全饮用水是一

项基本权利。在过去 5 年中，我们对郊区卫生设施的投资增加了多达 6 倍。根据我们的全面卫生方案，政府调整了其做法，将重点放在需求方面，通过动员当地社区的领导将需求作为变革的驱动力。

为进一步加强基层的方案工作，我们在当地机构中推行了一项名为“清洁村庄奖”的激励性计划，它促使社区领导行动起来，把实现我们村庄的彻底清洁卫生作为优先事项。村庄中的本地机构为赢得该奖项而展开了竞争。该方案还导致从私营部门和民间社会组织中调集了大量资源，投入该项工作。

与此同时，政府还特别注重扩大获取饮用水的渠道，这是政府“建设印度”旗舰方案中的 6 个核心要素之一。根据该方案，每天有将近 300 个村庄被纳入饮用水供给网络。

因此，我们高兴地说，尽管面临巨大和多样性挑战，印度仍在实现千年发展目标 7 下制定的各项指标方面取得稳步进展。

在我们的各项发展政策中，都需要优先考虑卫生问题。印度的经验表明，社区领导在实现全面清洁卫生方面发挥作用将是至关重要的。还必须将卫生纳入公共健康政策的综合框架，以确保卫生活动确实得到充分的资金。提供安全的饮用水还非常有助于遏制许多水传播疾病的发生。

与此同时，我们还需为不同的生态系统开发负担得起和可持续的卫生技术，这是一个我们必须利用现代科学与传统智慧和知识来努力应对的技术挑战。

尽管对卫生一词没有国际公认的定义，但是各国确实有义务通过收集分类信息、制定国家行动计划、提供预算支助、承认人权义务、提高公众认识并以非歧视的方式实现享有卫生设施的人权义务，同时特别关注弱势群体和男女平等，从而营造一个有利环境。

我们与其它国家一道，支持玻利维亚去年提出的承认享有清洁饮水和卫生设施是一项对于充分享有生命权至关重要的人权的决议（第 64/292 号决议）。现在，我们必须进一步加强当前在日内瓦人权理事会就此问题展开的讨论。

缺乏获取卫生设施的渠道是对人类尊严的侮辱。我国总理曾恰如其分地指出，享有良好的卫生设施应是一个与生俱来的基本权利。确保享有该权利是我们的责任。

**埃拉苏里斯先生** (智利) (以西班牙语发言)：首先，我愿感谢多民族玻利维亚国总统埃沃·莫拉莱斯·艾玛先生阁下出席本次辩论会的开始部分，也感谢他在该问题上发挥的领导作用。

我们还要感谢主席召开本次重要和及时的讨论会，以便在第 64/292 号决议通过一年后，就与实现享有清洁和安全饮用水与卫生设施人权有关的主要挑战及其对千年发展目标的影响开展对话。

从人权角度来看待饮用水和卫生设施问题是该决议也是日内瓦人权理事会多项决议乃至世界卫生组织的主题，世卫组织于 5 月 24 日通过了一项题为“饮用水、卫生与健康”的决议。

智利表示它愿意与其伙伴就该问题进行合作，以实现人人享有饮用水，而不是 8.84 亿人无法获取饮用水。国际社会面临着为日益增多的人口提供饮用水的挑战。每天，诸如气候变化和经济发展需求等因素都在进一步阻碍水源的供给。

智利承认饮用水和卫生设施对于人类尊严具有重要意义，并强调第 64/292 号决议获得通过十分重要，它是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的一个重要工具。这是在根据各国行政体系促进人民获得这些至关重要资源方面向前迈出的重要一步。因此，智利除投票支持第 64/292 号决议外，还在人权理事会联署了有关享有饮用水和卫生设施权利的各项决议，最近一项决议是今年 3 月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的第 16/2 号决议。

我强调，第 16/2 号决议同第 64/292 号决议和在 2006 年 11 月 26 日至 30 日举行的首届非洲-南美领导人会议上签署的《阿布贾宣言》一样，对国际合作予以强调。《宣言》特别强调在水资源领域通过促进两个区域之间的信息和经验交流来开展南南合作，以便实现千年发展目标。《宣言》还确认，作为一种国家

自然资源和生命不可或缺的要素，水十分重要，在社会经济和环境方面举足轻重，而且必须促进为农业和工业发展可持续利用水资源。

人权理事会第 16/2 号决议除延长与享有安全饮用水和卫生设施有关的人权义务问题独立专家的任务期限外，还要求该独立专家拟定有关千年发展目标进程结束之后工作的建议，特别提及充分实现享有饮用水和卫生设施的人权。决议还要求独立专家拟定更多建议，以帮助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特别是确保环境可持续性的目标 7。

各国之间的合作与对话对于应对实现享有饮用水和卫生设施的人权方面的挑战至关重要。应当在从家庭到社区到国际各个层面上进行此类对话与合作。国际议程上没有一个是国家能够对其单独采取行动或者解决的。

**阿斯洛夫先生** (塔吉克斯坦) (以俄语发言)：今天，我们正在讨论一个对我们所有人来说都是优先重点的问题，因为水是不可替代和不可或缺的资源，是可持续发展和保护地球上生命以及确保世界人民健康和福祉的基础所在。考虑到气候变化对于干旱地区，特别是世界上易遭受旱灾区域的影响，为人民提供用水的问题正在变得日益严重。

在这一背景下，我国代表团感谢玻利维亚代表倡议举行一次大会会议，讨论享有饮用水和卫生设施的人权的落实情况。我们欢迎多民族玻利维亚国总统埃沃·莫拉莱斯·艾玛先生阁下与会。

水常常导致各国之间的政治紧张。国际社会在水资源管理方面的一项关键任务应是通过现有的用水方面的合作机制来预防冲突。在这方面，我们认为，根据塔吉克斯坦的建议，在本届会议上通过宣布 2013 年为国际水合作年的第 65/154 号决议是非常及时的。这种合作提供了一个独特机会，以便建立用水和卫生设施领域的伙伴关系。这种伙伴合作提供了某些可能性，尽管这一关键领域的进展仍然各不相同、参差不齐。

我们认为，在塔吉克斯坦倡议下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的宣布 2003 年为国际淡水年的第 55/196 号和宣布 2005–2015 “生命之水”国际行动十年的第 58/217 号决议，在提高对于为实现可持续发展开发和合理使用淡水资源的认识和理解以及承认其重要性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2010 年 3 月 22 日，在“世界水日”之际，应塔吉克斯坦的倡议并根据第 64/189 号决议，在纽约举行了一次高级别对话，讨论国际十年的执行情况。这一举措是一个起点，之后在 2010 年 6 月 8 日和 9 日在塔吉克斯坦杜尚别举行的“生命之水”国际十年执行情况中期全面审查国际会议进行了进一步讨论。我们认为，这两次会议的影响加强了我们的信念，相信水的问题应当在联合国议程上得到更多关注。

最近几十年来，全世界，特别是中亚区域的淡水储备由于气候变化已经减少，导致水资源急剧减少。显然，只有考虑水与能源资源、粮食安全以及气候变化之间的联系，才能解决水的问题。把目前和今后全球和区域水问题的这些主要方面纳入考虑是成功解决这些问题的关键所在。就中亚而言，发展水电显然能帮助解决该区域目前和今后的问题。

众所周知，中亚区域在二十世纪下半叶面临严重的环境危机：咸海干涸。由于新增灌溉低地大规模增加，面积从 400 万公顷迅速增加到 800 多万公顷，来自该区域两大水源——阿姆河和锡尔河——的汇水面积增加了一倍。这导致咸海面积锐减，迄今为止水量已减少 90% 以上，面积也减少了 80%。

今天，对于中亚地区的国家而言，它们必须更加高效地利用水资源。遗憾的是，并非所有人都认识到，目前的环境不再能够维持大面积种植棉花等高耗水作物。塔吉克斯坦呼吁在该区域应当谨慎利用水资源，并且修复过时的灌溉系统，因为中亚 50% 的供水用于灌溉。在采取切实措施之前，该区域的环境状况将不会改善。

考虑到中亚区域各国人口迅速增长、全球气候变化以及区域水资源退化的影响，对中亚各国来说只有一个解决办法，即，在合理和综合利用水资源和能源

资源方面建立常规性多边互利互惠合作。我们必须具体方面解决各个国家的社会经济问题，整体上恢复区域环境。

我们认为，水的问题在有关气候变化的全球协定中应当得到适当体现，气候变化已经对淡水资源产生严重影响。在这方面，水资源综合管理必须是适应气候变化影响的一个关键手段。在可用水资源方面存在问题的国家和地区应当在这一努力中发挥领导作用。必须在联合国内部设立区域和国际应急基金，以便消除获得清洁用水和卫生设施方面的障碍和困难。在这方面，塔吉克斯坦认为，在明年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上必须适当关注确保享有用水和卫生设施的人权的问题。

贝克夫人(所罗门群岛)(以英语发言)：我感谢主席召开本次重要会议，在第 64/292 号决议和全球努力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的背景下，讨论享有饮水和卫生设施的权利。所罗门群岛是第 64/292 号决议提案国。

我国代表团感谢多民族玻利维亚国总统埃沃·莫拉莱斯先生阁下发挥了领导作用，他强调我们国际社会需要承认并采取具体努力，以确保享有饮水和卫生设施的基本人权被充分纳入促进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的各项可持续发展方案。我们还感谢享有安全饮用水和卫生设施的人权问题特别报告员的发言，她突出强调了我们在饮水和卫生设施方面面临的诸多挑战。

水对于生命至关重要，而享有清洁安全的饮用水和基本卫生设施是有尊严地生活的关键。过去 2 年来，我们就享有饮水和卫生设施的人权进行的辩论，还必须处理环境生态系统可持续的问题，因为这些系统保障了饮水的供给以过上体面生活。

对于最不发达国家中的许多人来说，仅仅是获取清洁安全的饮用水和较好的卫生设施是一种生存挑战，妇女和儿童尤其如此，他们不得不长途跋涉去取水。对我们许多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人来说，我们的水源正变得带有咸味，这是因为海平面上升，导致盐水侵入地下水。

我们必须借助切实的方案和资源，找到持久解决缺水问题的办法，使最不发达国家和发展中世界的数

百万人实现其享有清洁安全饮用水和卫生设施的基本权利。主动积极的管理以及水和水资源的可持续利用，必须成为各级总体发展框架的一部分。

我们的重点应放在确保及时有效落实对千年发展目标所做的承诺，并将其转化为到 2015 年消除贫困的实地具体活动。我们今天知道，许多最不发达国家无法如期实现它们根据千年发展目标制定的目标，特别是缺乏获取清洁安全饮用水和适当卫生设施的渠道，导致其人民继续受到许多健康不佳问题的困扰。

由于海平面上升、海岸遭到侵蚀、水源盐渍化、旱灾、水灾以及巨浪，所罗门群岛和许多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水资源的持续活力继续受到气候变化后果的威胁。流域和集水区的可持续管理，是我国处理气候变化对我们脆弱生态系统和生计影响的努力的组成部分。无论我们怎样看待气候变化，它都是一个使威胁倍增因素，削弱了为人类生存提供水源的流域和集水生态系统的可持续性。

处理气候变化问题的根源就是实现大幅减少排入全球大气层的温室气体。目前关于温室气体排放的承诺无法将全球气温的上升控制在 1.5 摄氏度以下。我国代表团感到遗憾的是，尽管我们一直呼吁保护环境生态系统十分重要，因为它们维系着水源这个维持生命不可或缺的资源，然而很多国家宣布，它们选择不按照《京都议定书》做出第二项承诺。这说明我们全球为保护这个人类生存关键资源所做的努力还不够。这种局面削弱了多边主义，让最不发达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许多人——正是他们组成了缺乏清洁安全饮用水的 8.84 亿人——面临一个不确定的未来。

我们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中的许多人已经在竭力应付水安全、粮食安全以及能源安全等问题，更不用提实现包括千年发展目标在内的各项国际商定发展目标了。我们必须大胆在心态和政治意愿上作出必要转变，以处理气候变化问题，确保我们的全球环境健康恢复到可持续水平。这将意味着改变

我们当前的消费模式和从事商业的方法，其中包括保护我们的流域不受开采业的污染，并拓展人们获得负担得起的清洁技术的渠道，以便处理环境问题并拨出充足资源，支持为许多仍无法享有这一重要人权的人们提供清洁安全饮用水和卫生设施的工作。

最后，去年 5 月，在伊斯坦布尔召开的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通过了 2011-2020 十年《行动纲领》。齐心协力支持《纲领》的充分执行，不仅将处理消除贫困问题，而且还将保障这些国家数以百万计人民享有清洁安全饮用水和适当卫生设施的基本人权。

**代理主席** (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巴勒斯坦观察员发言。

**曼苏尔先生** (巴勒斯坦) (以英语发言)：我们感谢主席应多民族玻利维亚国的请求，召开本次关于享有饮水和卫生设施的人权这一重要问题的会议。

巴勒斯坦重申，获得安全清洁的饮用水和卫生设施，是一项对充分享有生命权和其它各项人权至关重要的人权，所有人包括生活在外国占领下的人们都理应享有这些权利。正如无数联合国决议所重申的那样，在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上，巴勒斯坦人民对水这一重要自然资源享有永久性主权。

和其它各项权利一样，巴勒斯坦人民享有饮水和卫生设施的权利继续遭到占领国以色列的侵犯。目前，以色列占用了 90% 共用水资源，同时对允许巴勒斯坦人使用的 10% 的水资源实行控制。以色列持续实行非法的殖民化和单边政策，在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上修建定居点和吞并墙来吞并巴勒斯坦土地，从而千方百计阻止巴勒斯坦人获取水资源。其结果是进一步减少了巴勒斯坦平民可得到的本已匮乏的饮水供应。

以色列人平均每人每天消费 280 公升水，而巴勒斯坦人却被限制在平均每人每天只有 60 公升水。最严重的是，在西岸某些社区的 5 万多巴勒斯坦人被迫

只能靠每人每天平均只有 10 到 30 公升水度日，这意味着每人日均水消费量远远低于世界卫生组织（世卫组织）制定的每天 100 公升水的最低标准，这迫使弱勢的巴勒斯坦人——他们常常是贫穷的放牧家庭——放弃其土地和传统的生计以及土著文化。

国际移民组织和联合国已在世界其它地方明确确定了缺乏饮水和卫生设施与被迫移民之间的相互关系，然而没有任何一个地方比以色列在西岸推行的政策与做法更清楚地显示出这种相互关系。

在加沙地带，由于以色列的非法封锁阻止进口零部件和建材以及供应巴勒斯坦人民理应享有的跨界水资源，平民百姓实际上不得不依靠正在严重恶化的水源。据世界银行所称，加沙地下水只有 5% 至 10% 可以饮用，而全部 150 口市政水井中，90% 的盐氮含量超过世界卫生组织的标准，因此不适合人饮用。

巴勒斯坦人的用水量远比以色列人少，因为以色列历届政府通过盗取应当属于我们的水源，阻碍我们发展哪怕是最基本的水基础设施，并且习以为常地损毁或者毁坏我们仅有的基础设施，例如水井、雨水储水池以及水处理厂等，人为制造了整个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上的缺水状况。

自 2010 年 7 月 28 日大会表决通过宣布享有清洁饮水和卫生设施是一项人权的第 64/292 号决议——以色列没有支持这项决议——以来，占领国在巴勒斯坦被占领土摧毁了共计 41 个储水池、17 口水井及 5 个环卫设施，其中包括在 2 月 1 日巴勒斯坦被占领土联合国驻地和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员马克斯韦尔·盖拉尔德就西岸储水池遭到持续破坏问题发表声明之后被破坏的 20 个储水池。人道主义协调员指出：

“破坏此类关键基础设施给这些社区的复原能力和应对机制带来巨大压力，人们将越来越多地依靠诸如罐装水这样经济上无法维持的水源。被占领土上的此类蓄意破坏活动也违反以色列根据国际法承担的义务。”

在很多场合，人道主义机构用塑料罐提供的用水也遭到没收或者毁坏，导致巴勒斯坦弱势家庭无法享

有他们获得用水的权利。最近几个月来，以色列占领军故意把西岸 Za'atara 社区的两个储水池作为目标。值得一提的是，这两个储水池都有两千多年的历史。然而，以色列不是使它们能够被指定为教科文组织保护的古代遗产，而是正在采取措施，使巴勒斯坦社区难以满足以色列提出的证明他们对这一基础设施所有权的要求。

我们赞扬联合国确保筹措了 300 多万美元，以便紧急缓解缺水问题，在今年夏天购买罐装水。同时，巴勒斯坦领导人强调，如果联合国及其会员国像世界银行、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国际大赦组织、人权观察组织以及以色列维护占领区人权信息中心的若干报告所强调的那样，更加切实有效地倡导保护现有的饮水和环卫基础设施，并且发展新的用水和环卫基础设施，这笔用于人道主义应急的资金原本是不必要的。

以色列侵犯巴勒斯坦人民享有清洁用水和卫生设施的权利，这种做法给其它多项人权，包括获得食物、享有健康、维持生计和发展等权利带来不利影响，由此影响巴勒斯坦人实现千年发展目标指标的能力，而此能力是我们建立一个以 1967 年前边界为基础、有生存能力和独立的巴勒斯坦国努力不可或缺的一部分。

巴勒斯坦再次呼吁国际社会要求以色列必须遵守其法律义务，尊重享有清洁饮水和卫生设施的人权，根据国际习惯法和 1997 年《联合国国际水道非航行使用法公约》公平合理地重新分配共有水资源，并且满足我们的要求，立即停止其公然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破坏被占巴勒斯坦领土，包括东耶路撒冷及其周边地区饮水和环境基础设施的做法。

简而言之，巴勒斯坦人民渴望正义和自由，并且呼吁所有国家迫使占领国以色列结束这种不公正和令人痛惜的状况，并最终结束以色列对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领土长达 44 年的无情军事占领。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听取了有关这个议程项目最后一位发言者的发言。大会就此结束现阶段对议程项目 13 的审议。

议程项目 6(续)

选举大会副主席

选举大会第六十六届会议副主席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各位成员记得,大会在6月22日第104次全体会议上,根据大会议事规则第30条的规定选出大会第六十六届会议21名副主席中的20名。从非洲国家中产生另一名副主席的选举有待日后举行。

7月份非洲国家集团主席通知我,非洲国家已遴选毛里求斯来填补分配给非洲的大会第六十六届会议副主席的一个席位。

根据大会第34/401号决定第16段,在选举大会副主席时,如候选人数与应填补席位相等,即不必进行无记名投票。我们将依此进行。

由于将由非洲国家填补的一个席位只有一位候选人,我宣布毛里求斯当选为大会第六十六届会议副主席。因此,我祝贺毛里求斯当选。

在选出大会第六十六届会议六个主要委员会的主席和21名副主席之后,大会第六十六届会议总务委员会已按照议事规则第38条完整组成。

下午1时20分散会。